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3 日收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证券”）发来的《关于更换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荐代表人的通知》，长城证券原委派的保荐代表人施斌先生因工作变动无法继续履行督导职责，为保证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正常进行，长城证券现委派胡杰畏先生（简历见附件）接替施斌先生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保荐职责。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董建明先生和胡杰畏先生，持续督导期限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特此公告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十四日

附件：胡杰畏先生简历

胡杰畏：长城证券投资银行事业部业务董事，保荐代表人，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曾负责或参与通产丽星非公开发行股票、美达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蓉胜超微非公开发行股票、城中园林新三板挂牌、南京斯迈柯新三板挂牌和慧辰资讯新三板挂牌等项目，具有较为丰富的投资银行业务工作经验。